



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銀行」）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在香港德輔道中二十四號創興銀行中心二十八樓舉行二零零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普通及特別事項：

普通事項

- 一、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以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 二、 宣佈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三、 重選董事及釐定彼等及其他董事之酬金。
- 四、 續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特別事項

- 五、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回購本銀行不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的股份。
- 六、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配發及發行不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的新股。
- 七、 擴大根據上述第六項所授予之一般性授權，准予加上根據上述第五項所回購股份的數目作配發及發行。

其他普通事項

- 八、 處理其他普通事項（若有的話）。

承董事會命

楊建華

公司秘書

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

附註：

- (i) 有權出席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代表出席投票，代表人不必為本銀行之股東。代表委任書須於有關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舉行前四十八小時送達本銀行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二十四號創興銀行中心地下。
- (ii) 由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凡擬獲派上述股息者，務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銀行股份登記及過戶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過戶申請表及有關之股份證明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iii) 本銀行二零零六年年報（載有包含有關上述第五至第七項、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重選之董事資料，以及要求和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的說明函件）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五）或之前寄予股東。

於本通告日，本銀行之常務董事為廖烈文先生（行政主席）、廖烈武博士（副主席）、廖烈智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廖鐵城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廖俊寧先生、劉惠民先生、金瑞生先生、曾昭永先生及王克嘉先生；非常務董事為范華達先生、荒井敏明先生、廖駿倫先生、孫家康博士、廖坤城先生、周卓如先生及汪志先生；而獨立非常務董事則為陳有慶博士、謝德耀先生及鄭毓和先生。